

# 2012 校園之星鋼琴比賽

• 參賽資格：一 ~ 五年級對鋼琴演奏喜愛者皆可向鋼琴老師或音樂中心報名。

• 初賽：

報名日期：101/2/13~101/4/4

比賽時間：101/6/24(日)

比賽地點：音樂中心。

比賽規則：1. 一~五年級共分為五組，參賽者依所屬年級報名，不得跨組。

2. 比賽先後順序由音樂中心抽籤決定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3. 參賽者必須背譜，指定曲樂譜由音樂中心提供。

4. 比賽時由主辦單位計時按鈴，響鈴後參賽者必須結束演奏。

5. 各組成績達標準者可參加決賽，詳見「評分辦法」。

• 參賽曲目：

一~三年級：自選曲一首。(必須是未曾上台演奏過的曲子，不得為流行歌曲)

四~五年級：指定曲一首。(參賽者必須演奏各年級所規定的指定曲)

四年級：Bee(from Fantasy Studies,Op.13) ROWLEY

五年級：Allegretto(First movement from Sonatina in A,Op.12 No.4) HOOK

• 決賽：以通過初賽的學生為參加的對象。

比賽時間：101 學年第一學期

比賽地點：藝術大廳

參賽曲目：自選曲一首。(應以適合參賽者程度之曲目為宜，必須是未曾上台演奏過的曲子，1~3 年級曲目不可與初賽相同，不得為流行歌曲)

• 評分辦法：

演奏技巧 40% (觸鍵清晰度、音色控制、力度表現、踏板技巧。)

音樂性 30% (樂風及情緒掌控、曲式表現、樂句處理。)

音樂基本詮釋 20% (正確速度、節奏、裝飾音彈奏法、段落表現及整體性。)

曲目難易度 5% (應選擇適合參賽者能力、程度之曲目)

儀態台風 5% (上、下舞台及演奏進行中肢體語言以及服儀)

※各年級入選決賽人數未達五人時，僅做示範表演，不取名次。

• 獎勵辦法：

各年級前三名 (獎狀乙只、2 點苗卡、神祕小禮物)。

鋼琴比賽獲得各年級前三名者，可於年度音樂會上發表演出。



## 2012 校園之星鋼琴比賽報名表

年 班	學生姓名	指導老師簽名	
一~三年級：自選曲一首。(自選曲必須是學生未曾上台演奏的曲子，不得為流行歌曲)			
曲目資料：作曲家_____			
曲名及作品編號_____			
四~五年級：指定曲一首。(參賽者必須演奏各年級所規定的指定曲)			
四年級：Bee(from Fantasy Studies, Op. 13) ROWLEY			
五年級：Allegretto(First movement from Sonatina in A, Op. 12 No. 4) HOOK			
備註：			
1. 一~五年級共分為五組，參賽者依所屬年級報名，不得跨組。			
2. 參賽者必須背譜，指定曲樂譜由音樂中心提供。			
3. 比賽先後順序由音樂中心抽籤決定，並公告。			

## 2012 校園之星鋼琴比賽報名表

年 班	學生姓名	指導老師簽名	
一~三年級：自選曲一首。(自選曲必須是學生未曾上台演奏的曲子，不得為流行歌曲)			
曲目資料：作曲家_____			
曲名及作品編號_____			
四~五年級：指定曲一首。(參賽者必須演奏各年級所規定的指定曲)			
四年級：Bee(from Fantasy Studies, Op. 13) ROWLEY			
五年級：Allegretto(First movement from Sonatina in A, Op. 12 No. 4) HOOK			
備註：			
1. 一~五年級共分為五組，參賽者依所屬年級報名，不得跨組。			
2. 參賽者必須背譜，指定曲樂譜由音樂中心提供。			
3. 比賽先後順序由音樂中心抽籤決定，並公告。			